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衔接，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第三届董事会以当面告知方式将第一次会议通知送达全体董事，并即刻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经与会董事推举，由董事陈晓敏主持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其中，监事任军平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

案)》及《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已获授激励对象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 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17.50 万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晓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提高决策的科学性,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其他有关规定, 在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具体如下:

(1)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陈晓敏、王明娣、谭才年组成, 董事陈晓敏担任主任委员;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龚菊明、王明娣、翁荣荣组成, 独立董事龚菊明担任主任委员;

(3)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王明娣、龚菊明、陈晓敏组成, 独立董事王明娣担任主任委员;

(4)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王明娣、陈晓敏、龚菊明组成, 独立董事王明娣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 同意聘任陈晓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谭才年先生、解雅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谭才年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谭才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薇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钱育琴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工作地址：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晨路 28 号证券法务部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6168070

传真号码：0512-66168077

邮箱：stock@cheersson.com

三、其他

离任高管方友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 万股；持有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6.85%股份，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6,175,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12%）。方友平先生离任后仍担任公司其他非高管职务，并承诺离任后严格遵守股份限售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7 日

附件：

1、董事长、总经理陈晓敏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3年9月创办苏州工业园区新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并担任其执行董事、董事长等职务；2012年3月创办苏州瑞玛金属成型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苏州新凯紧固系统有限公司和苏州瑞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全信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Cheersson Investment Co., Ltd.(BVI瑞玛，公司全资子公司)、Cheersson Queretaro Precision Metal Forming S. DE R.L. DE C.V.（墨西哥瑞玛，BVI瑞玛控股子公司）、瑞玛（香港）科技有限公司、瑞玛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和瑞玛科技（墨西哥）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汉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苏州瑞瓷技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新凯工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市信征汽车零件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瑞全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晓敏、翁荣荣夫妇。陈晓敏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7,998,0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6.36%）；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票 6,175,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12%），陈晓敏先生持有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47.26%股份。除前述情况外，陈晓敏先生不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陈晓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任职条件。

2、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谭才年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湖南科力远高技术控股集团执行总裁兼财务总监，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联风气体有限公司监事，锦润时尚（珠海）服饰

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谭才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谭才年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公司高管的任职条件。

3、副经理解雅媛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工商管理硕士。2005年至2006年任职于旭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2006年加入子公司新凯紧固系统，历任客户经理、市场营销部经理等职。2012年起任职于公司，历任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营销总监、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子公司信征零件董事。

解雅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79,500股；持有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3.70%股份，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票5,14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15%）。除前述情况外，解雅媛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解雅媛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公司高管的任职条件。

4、证券事务代表刘薇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6年8月至2020年1月在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4月入职公司，现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

刘薇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0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内部审计负责人钱育琴女士：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级会计师，本科学历。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任职于苏州金新纺织有限公司财务部，2012年8月至2018年1月任职于公司财务部，2018年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审计部。

钱育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